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A 座 11 楼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国义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依法定程序和时间发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甘权、刘昱熙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监事尚需履行原监事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新制定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对已有的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

2.01：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1）；

2.02：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2）；

2.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63）；

2.04: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4）；

2.05: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5）；

2.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6）；

2.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7）；

2.08: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8）；

2.09: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9）；

2.10: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5-070）；

2.11: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1）；

2.12: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5-072）；

2.13: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3）；

2.14: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4）；

2.15: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75）；

2.16: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

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76）；

2.17：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77）；

2.18：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78）；

2.19：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79）；

2.20：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80）；

2.21：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5-081）；

2.22：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2）；

2.23：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83）；

2.24：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4）；

2.25：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5）；

2.26：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告编号：2025-086）；

2.27：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7）；

2.28：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88）；

2.29：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9）；

2.30：制定《舆情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0）；

2.31: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1）；

2.32: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公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告编号：2025-092）。

2.议案表决结果（含逐项表决子议案）均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中，子议案 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2.12、2.13、2.20、2.32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余子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完善治理结构，拟聘任陈诺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审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95)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竞争性谈判结果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服务费用 6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管理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降低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及其他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公告编号：2025-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

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